

济宁“网约车”更靠谱了

初次登记时间不超两年,60万千米成为报废红线

2016年12月23日,《济宁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发布,征求意见稿中对网约车平台公司、网约车车辆和驾驶员等准入都做了详细的规定。有业内人士认为,随着网约车的合法化,在给市民出行带来方便的同时,也会给传统的出租车行业带来挑战。“有些经验丰富的出租车司机或许会转型做网约车车主,另外市场上不达标网约车也将退出运营市场。”

● 初次登记时间不超两年,60万千米成为报废红线

《济宁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中,对网约车做了哪些具体的规定呢?

记者从济宁市交通运输部门了

解到,申请从事网约车经营的,应当具备线上线下服务能力,根据经营区域向相应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于网约车经营申请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应当明确经营范围为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经营区域为本行政区域,并发放《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4年。从事网约车经营的车辆这项经营,应符合7座及以下乘用车;价位不低于当地巡游出租汽车价格的1.5倍(以裸车购车发票为准);初次登记时间不超过24个月;应在服务所在地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车辆性质登记为预约出租汽车客运等要求。

符合条件的车辆,通过申请网约车资格,交通运输部门会发放《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申请成

功后,网约车行驶里程达到60万千米时强制报废。如果行驶里程未达到60万千米但使用年限达到8年,将退出网约车经营,这里说的8年指从车辆初次登记网约车的时间算起。”市交通局管理出租车管理所工作人员解释。

● 出门坐车安全是首选有了准入门槛才踏实

在采访中记者发现很多单身的女士平时白天经常拿着手机网约车,但晚上一个人出去大都选择传统出租车。不少乘客都表示,在这个虚拟的平台上,对于车辆来源、车主情况等都不清楚,这些车辆有正规的车辆,也存在一些“黑车”,一旦乘车期间发生交通事故怎么办?

对于“网约车”的合法化,特别是一些“硬杠杠”的提出,不少市民

非常看好,认为这些规定让网约车更安全、更靠谱了,让市民出行又多了一种选择,会使网约车的发展更有前景,特别是在打车高峰期,可以提前预约,这不仅节省了时间,还减少了冷热、阴雨天气的状况下乘客的等车之痛。采访中不少市民纷纷表示,网约车有了准入门槛后,加上有关部门的介入,将会得到更加有效的管理,网约车的有关信息也会更加的公开、透明化,随之而来的将会是带来网约车的安全化,从而让市民在选择的时候,消除后顾之忧从容选择。

● “互联网+”服务出行新老业态可进行深度融合

“网约车即将合法化,这其实是‘互联网+’在出行方面的一种延伸,是把出租车这一行业和互联网

有效结合的一种体现,下一步通过这种模式,会更方便市民出行。”济宁滴滴快车负责人程磊告诉记者,“济宁滴滴一天的订单量多的时候也就是刚过1万,这和我们的城市人口是完全不相符的,主要是市民的出行习惯还没有转变,相信随着网约车的合法化,会给网约车的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

程磊介绍,目前济宁市网约车主要是快车和专车两种形式,快车的价格基本是与出租车持平的,对于传统出租车有非常大的挑战。另外,专车车型档次较高、服务质量好,在价钱上会略高于快车,当然在安全性能和舒适度上也会高于快车和传统的出租车,如果市场定位比较准的话,也会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济宁日报)

关闭烟花爆竹零售点527个

临沂

日前,临沂市安监局下发《关于开展烟花爆竹经营旺季安全专项检查的通知》,对全市所有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零售点开展拉网式排查。截至目前,全市共排查烟花爆竹零售点6206个,关闭“前店后宅”、“下店上宅”零售点527个,查处存有“三严禁”行为零售点54个,撤销零售许可证504个。

据介绍,检查活动围绕春节这一重点时段,突出节前储存、节中销售、节后回购三个方面检查主题。批发企业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有“六严禁”规定的违法行为;是否按照规定分类、分级、分库存放烟花爆竹产品;是否存在超员作业和在库房内拆箱分装行为。零售点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有“两关闭”、“三严禁”规定的违法行为。自2016年11月23日专项检查活动开展以来,市安监局组织执法人员和相关专家对全市27家烟花爆竹批发企业的档案资料、现场管理开展了全面排查,共发现安全隐患247条,均下达整改指令责令限期整改。

据悉,下一步,临沂市各级安监部门将继续采取明查暗访形式,重点开展烟花爆竹零售点超量储存、店外经营执法检查,同时对前期检查发现问题较突出的烟花爆竹批发仓库进行“回头看”活动,坚决打击非法销售、储存行为,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沂蒙晚报)



百辆“警驾”轻装上阵

青岛市区首批100辆警用电动自行车配发到交警各执勤中队,用于交通高峰和易堵路段日常巡逻、快速出警,比起以往的二轮摩托车,不仅低碳环保,而且骑行方便。

(青岛早报)

物管企业建“诚信档案”

青岛

为创新管理机制,完善监督体系,加强全市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物业服务企业行为,提高全市物业管理服务水平,青岛市物业办牵头开展了物业信用档案系统平台开发工作,本月起正式进入开发测试阶段。建立物业服务行业信用档案体系以完善社区物业服务,被主管部门以及企业和业主寄予厚望。

记者从青岛市物业办获悉,物业服务企业信用档案系统平台集中采集范围,包括在全市行政区域内从事物业服务活动的物业服务企业(含一级、二级、三级、暂定资质企业及外地入青企业)。信用档案信息由企业注册地物业主管部门统一上报,市物业管理部门审查后录入物业服务企业信用档案管理系统,通过网站向社会公布,提供公开查询。届时,未按规定建立信用档案的物业服务企业,物业主管部门将按规定程序进行处罚,外地企业不得继续在青岛市行政区域内从业。业主可通过网络查询小区的物业公司的有关情况。(青岛晚报)

新建工程禁止现场搅拌砂浆

济宁

济宁市将开展禁止现场搅拌砂浆专项检查,主要针对自2016年10月1日起新建及主体未验收的建筑工程。

“检查重点包括设计单位在设计文件中是否提出使用预拌砂浆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与技术措施要求,建设单位是否将使用预拌砂浆的费用计人工程造价中;有无现场搅拌砂浆行为,是否安置预拌砂浆罐并实际使用预拌砂浆,是否建立包括预拌砂浆采购合同、进货台帐记录、检验报告、产品进场复验记录等管理资料台账。”9日,市住建部门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施工单位是否按照施工图设计文件中使用预拌砂浆的要求和相关技术规程进行施工;监理单位是否对预拌砂浆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理,对不按规定使用预拌砂浆的施工单位是否采取书面形式要求其限期整改到位等日常作业也将成为检查重点。检查过程中若发现违规现场搅拌砂浆或预拌砂浆使用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应立即责令相关责任单位整改,并依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济宁晚报)

青岛备1.4亿“大礼包”送困难群众

春节来临之际,青岛市将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放在首位,下发了《关于做好2017年新年春节期间困难群众生活安排工作的通知》,积极筹措资金,调集慰问物资。截至目前,全市各级各相关部门共筹措资金1.4亿元(其中实物折款3047万元),用于春节期间困难群众生活安排,为全市困难群众精心准备了一份春节大礼,确保全市困难群众过好年。

民政部门及时发放春节生活补助金和各项救助金,按照市委、市政府决定,我市按照城市低保对象每人150元,农村每人100元的标准给全市低保对象发放春节生活补助,补助金将随1月份低保金发放到低保对象手中。全市共计3万名城市低保和10.3万多名农村低保困难群众发放春节生活补助金约1480万元。

根据青岛市城乡困难群众冬季取暖补助制度规定,给城乡低保家庭和获得大病医疗救助的低保边缘家庭每户分别800元和400元的冬季取暖补助共计4202万元已全部发放到位;全市2017年1月份城乡低保资金约8000万元和2016年11月份物价联动补贴约260万元也将于春节前及时足额发放到困难群众手中。此外,2016年青岛市部分地区遭受干旱、台风等自然灾害,部分农作物受灾减产,给受灾群众生活造成了困难。青岛市争取了中央专

项冬春救灾资金600万元,各相关区市配套了救灾资金,对受灾缺粮等生活困难的灾民积极开展生活救助。

元旦春节期间,全市市直部门和各区(市)深入部分贫困村、贫困户、贫困老党员、困难残疾人、农村敬老院、残疾人托养中心,与他们嘘寒问暖,鼓励他们勇敢面对困难,鼓足生活的勇气。同时,为困难群众和困难单位送去慰问金和米、油等慰问品,给他们带去新春祝福。市相关部门积极行动,及早谋划,共筹集资金近千万元,走访慰问及救助困难群众和困难单位。其中,市总工会分六路将筹集的送温暖资金送到了49家市直工会,全面启动全市工会2017年元旦春节期间送温暖活动;市司法局筹集47万(实物折款)走访慰问特困服刑戒毒人员家庭、长期不会见服刑戒毒人员、“春雨帮扶”困难人员和法律援助受援人员、特困律师等;市残联召

集了青岛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狮子会、残疾笑姐爱心助残团队等助残团体和志愿者组织,发动为残疾人“春节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共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4520户,发放慰问款物125万元;市人社局共筹集25万元组织各区(市)开展以“就业帮扶真情相助”为主题的就业援助月活动,针对失业人员等援助对象开展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温暖活动,对家庭生活困难的失业人员送去慰问品和慰问金;市卫计委筹集20万元走访慰问患大病特殊困难职工和对口帮扶困难职工。

此外,各区(市)采取各种方式积极做好节日期间困难群众生活安排。据初步统计,春节期间,各区市共筹集资金6000多万元,其中实物折款2900万元,走访慰问及救助困难群众约6.8万户,走访慰问敬老院、福利中心、贫困村、困难企业、社区慈善超市等1500多个。(青岛晚报)

停工整改29处建筑工地

日照

近日,记者从日照市住建局了解到,自2016年11月开始,日照市启动了建设扬尘治理集中攻坚行动,集中利用一个月的时间,开展了建筑和市政工地、城中村拆迁工地、渣土运输、建材行业、城市道路、裸露土地等6个方面的专项整治,建设扬尘得到有效抑制,治理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

截至目前,已对建筑工地下达隐患整改通知书74份,停工整改29处,处罚2次;对商混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书24份,停产整改3家,处罚3家;对房地产征而未建项目下达整改通知书17份,通报整改23处,通报批评1家;旧城改造项目督导22处;建筑渣土受理处理案件69起。(黄海晨报)